

擬訂臺中市豐原區南村段 447 地號等 20 筆土地
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自辦公聽會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都市更新工程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06 月 02 日

發文字號：中市久禾字第 1120602447 號

附件：相關會議資料

開會事由：「擬訂臺中市豐原區南村段 447 地號等 20 筆土地
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公聽會

開會時間：112 年 06 月 16 日（星期五）下午 3:00~4:00

開會地點：儷宴會館(1F 晶軒)

臺中市豐原區豐陽路 115 號

召集單位：富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聯絡人及電話：邱小姐/04-23806557

專屬網頁：<https://fuyu447.blogspot.com/>

都市更新科 收文:112/06/06



361120121444

有附件

出席者：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都市更新工程科、豐原區南村里里長 謝見忠、專家學者 林幸
長、專家學者 蕭俊碩、富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列席者：賴俊呈建築師事務所、久禾空間設計有限公司、吳六合建築師事務所

備註：

- 一、依都市更新條例第 23 條、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 8 條及第 18 條辦理。
- 二、公聽會舉辦，應邀請有關機關、學者專家及當地居民代表參加，並通知更新單元內土地、合法建物所有權人、他項權利人、囑託限制登記機關及預告登記請求權人參加，擬具事業概要（或事業計畫或權利變換計畫）後，連同公聽會紀錄申請核准實施更新。
- 三、本更新單元範圍包括臺中市豐原區南村段 447 地號等 20 筆土地，詳附件相關會議資料。
- 四、為因應新冠肺炎等相關防疫措施，本會議請全程配戴口罩，並於入場前配合消毒等事宜。
- 五、本公司久禾空間設計有限公司受富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委託申請位於臺中市豐原區南村段 447 地號等 20 筆土地相關都市更新事宜。
- 六、本案諮詢服務地點：臺中市南屯區向心路 99 號 2 樓。另為因應新冠肺炎等相關防疫措施，本案另提供專線及專屬網頁等諮詢方式，請致電至本案聯絡人及電話。如需於另外地點提供諮詢服務，惠請來電預約安排。



主辦單位：富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規劃單位：久禾空間設計有限公司

「擬訂臺中市豐原區南村段 447 地號等 20 筆土地 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自辦公聽會議程

壹、背景說明

本單元位於臺中市豐原區，鄰近臺中市立葫蘆墩文化中心與三陽運動公園，且經水源路銜接豐原市區火車站商業地段。單元範圍內建築物大多為三十至四十年以上鋼筋混凝土造及(加強)磚造建築物，建物結構耐震及防火堪慮，現況有部分建物為違章建築，不僅有礙觀瞻且有公共安全上的疑慮。考量週邊地區發展現況及需求，本案擬以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優化該地區應有土地使用機能。

本次公聽會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 23 條及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 8 條及第 18 條辦理。

貳、公聽會議程及地點

地點：儷宴會館(1F 晶軒)

420 臺中市豐原區豐陽路 115 號※本場地備有停車場

時間	內容
15:00~15:10	簽到
15:10~15:15	主席致詞
15:15~15:35	計畫內容簡報
15:35~15:50	意見表示及回應
15:50~16:00	主席結論
16:00	散會



